

关于江阴市福瑞得铜业有限公司临清分公司 年产4000万件挤压三通铜管配件建设 项目噪声和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竣工 环境保护验收的意见

江阴市福瑞得铜业有限公司临清分公司：

你公司《年产4000万件挤压三通铜管配件建设项目噪声和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申请》及相关材料收悉。根据国环规环评[2017]4号文件，我单位对本项目配套建设的噪声和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进行竣工环保验收。结合现场检查和验收组意见，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位于临清工业园区内。2016年12月，该公司委托安徽省四维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江阴市福瑞得铜业有限公司临清分公司年产4000万件挤压三通铜管配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2016年12月7日，聊城市环境保护局以聊环审[2016]55号文对该项目进行了批复。该项目于2016年底开始施工，2017年12月竣工。公司委托聊城市环境科学工程设计院环境检测中心承担了该项目的竣工环

保验收监测工作，于2018年2月6日，派有关人员进行现场勘察，查阅相关资料，编制了验收监测方案，并于2018年4月20日-4月21日进行了现场监测和环境管理检查工作。项目实际运行中危险废物产生情况与原环评差别较大，企业委托聊城市环境科学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该项目固废环境影响补充报告并备案。

该项目总投资5547万元，环保投资50万元，占地面积13333m²（20亩），设计产能4000万件/年，项目主要由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公用工程和环保工程等四部分组成。

二、工程变更情况

工程实施过程中，主要发生以下变化：

序号	项目	环评内容	实际建设	变更说明
1	污水处理工艺流程	本项目在生产车间东侧设置污水处理站一处，设计处理规模50m ³ /d，采用“调节+沉淀+活性炭吸附+RO膜过滤”工艺，RO浓水进太阳能蒸发池。	实际建设的污水处理站分为两个系统。生活污水经MBR一体化生活污水处理设备处理后回用于厂区绿化；车间洗手洗澡洗衣等含铅废水经“絮凝沉淀+活性炭过滤+RO反渗透”处理后回用于生产。	为有针对性的处理生活污水和含铅废水，提高废水处理效果。
2	餐厅油烟	餐厅油烟经油烟净化装置后，引至楼顶1.5m处排放。	由于大多数职工为附近村民，全部回家就餐，因此餐厅停用，餐厅油烟不再产生。	餐厅油烟不再产生，优于环评设计。
3	生活污水处理措施及去向	生活污水化粪池预处理达到《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CJ343-2010)B等级及临清市碧水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临清市碧水污水处理厂处理。	生活污水经厂内MBR一体化处理设备处理后回用于厂内绿化，不外排。	生活污水不外排，优于环评要求。
4	餐厅油污水处理措施及去向	餐厅油污水经隔油预处理达到《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CJ343-2010)B等级及临清市碧水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临清市碧水污水处	由于大多数职工为附近村民，全部回家就餐，因此餐厅停用，餐厅油污水不再产生。	餐厅油污水不再产生，优于环评要求。

		理厂处理。		
5	生产车间数量	厂区内东侧和西侧各建设一座生产车间，东侧车间包括切割挤压成型区、熔铅退铅区、原料库、清洗区、更衣室、洗澡间、办公区等，西侧车间包括精加工区、半成品仓库、质检区、包装区等。	实际在东侧建设一座生产车间，包含所有的生产工艺环节，西侧为闲置用地。	该变动不影响工艺流程与产污环节。
6	平面布置	危废暂存间位于西侧车间西北侧；办公楼位于厂区西南侧；宿舍楼位于厂区东南侧；污水处理站位于东侧车间东北；事故水池位于东侧车间东北，污水站南侧。	危废暂存间位于厂区西北侧，倒班宿舍北侧；办公楼位于西北侧，倒班宿舍南侧；宿舍楼位于西北侧，办公楼北侧；污水处理站位于东侧车间北侧；事故水池位于厂区西北侧。	平面布置的变更不会引起卫生防护距离的变化。
7	在线监测装置	铅烟排放口、废水处理设施排放口应安装在线监测装置。	未安装在线监测装置	聊城市环境保护局已同意该项目免于安装在线监测装置（聊环函[2017]411号）”。
8	生产设备	环评中包括断管机、液压挤压机等共计 368 台，详见表 2-4。	包括断管机、挤压机等共计 122 台，详见表 2-4。	设备数量变化后在每天工作 8 小时的基础上可以满足环评要求的产能。
9	事故水池容积	本项目设置 400m ³ 的事故水池一处，用于事故状态下消防废水、初期雨水、生产废水的收集，防止废水外排。	实际建设一座规格为 18m × 13m × 1.9m，总容积为 444.6m ³ 的事故水池。	事故水池容积变大，事故废水的收集效果更好。

根据环境保护部《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号）等规定，验收监测单位、环评单位认为以上变更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噪声和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落实情况

聊城市环境科学工程设计院环境检测中心编制的《江阴市福瑞得铜业有限公司临清分公司年产 4000 万件挤压三通铜管配件建设项目噪声和固体废物污染防治验收报告》表明：

（一）本项目主要噪声源主要为断管机、灌铅机、液压

挤压机、打弯机、车床、抛光机、冲床及其他各类机泵等，通过采取隔声、消声、减振等措施降低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二)该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包括废抛光液、废活性炭、废RO膜、沉淀池污泥和盐泥、废液压油、废包装桶、下脚料、次品、布袋除尘器积尘、化粪池污泥和生活垃圾。

其中项目产生的废抛光液、废活性炭、废RO膜，盐泥和沉淀池污泥、废液压油、废包装桶（抛光液、液压油）均属于危险废物，委托山东中再生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处置；产生的下脚料、次品、积尘主要成分为铜屑，属于一般固体废物，收集后出售给中色奥博特铜铝业有限公司；醋酸及双氧水包装桶由原料提供厂家回收，化粪池产生的污泥及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四、噪声和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调试效果

聊城市环境科学工程设计院环境检测中心编制的《江阴市福瑞得铜业有限公司临清分公司年产4000万件挤压三通铜管配件建设项目噪声和固体废物污染防治验收报告》（聊环科（建）字〔2018〕第091402号）表明：

1、验收监测结果表明，厂界昼间噪声值在46.5dB(A)~59.7dB(A)之间，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标准。

2、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均按照环评要求进行了妥善处置。

五、验收结论

该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基本按照环评文件及批复要求配套建设了噪声和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噪声达标排放，固体废物得到妥善处置，符合建设项目噪声和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条件。

六、后续工作要求

你公司应按照环境保护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等要求，对该工程其它环境保护设施开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运行；按照原环境保护部《关于印发〈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指标体系〉的通知》（环办〔2015〕99号）要求，严格加强危险废管理；落实环境监测计划，对不具备自行监测能力的内容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开展监测工作，定期开展噪声等污染物跟踪监测；按照《企事业单位环境信息公开管理办法》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要求进行环境信息公开；按照《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加强应急管理，进一步提高环境防范意识，落实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定期演练；加强噪声和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日常维护和管理，确保环保设施正常运转，噪声稳定达标排放，固体废物得到妥善处置。如遇环保设施检修、停运等情况，要及时向当地环保部门报告，并如实记录备查。

请临清市环保局做好该项目运行期间的环境监管工作。

2018年9月28日